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6月1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银行无锡惠山支行认购的5,400万元结构性存款已于2021年3月10日全部到期赎回。该理财产品赎回本金5,400万元，获得投资收益399,452.06元。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1	兴业银行无锡惠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3.18	2021.6.18	1.5%或 3.23%或 3.39%	5400	闲置募集资金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风险提示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投资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交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 21,900 万元。公司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到期回单。

特此公告。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3月18日